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6月11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8日发出，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佐任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控股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盘活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满足中长期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和兴炭素有限公司拟以部分机器设备与燎原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不超过3,000万元，并由公司关联

方王佐任先生、段圣增先生、高亮宝先生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租赁期限为 1 年。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佐任先生、段圣增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关联担保事项无需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重新制定 2018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现金分红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一)——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相关规定：“权益分派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后 2 个月内必须实施完毕，如未能实

施则重新履行审议程序”。由于工作及业务冲突原因，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权益分派工作，经公司慎重考虑，决定取消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重新制定 2018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7,732,133.91 元。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本次利润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涉及股本变更。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议案二、议案三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公告编号：2018-038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2日